**丰都县生态环境局审查建设项目环评信息公示表**

丰都县生态环境局审查以下建设项目环评文件，现公告有关环评信息，接受社会监督，公示期为2025年6月19日—2025年6月25日。环评文件查询方式http://www.cqfd.gov.cn/bm/sthjj/。反馈意见受理方式为电子邮箱：fdhbjjgk@163.com，传真：023-70708728，通讯地址：丰都县三合街道商业二路321号，邮编：408200。申请人和利害关系人可自公示起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听证申请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建设地点 | 建设单位 |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| 项目概况 | 主要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对策与措施 | 相关部门意见 | 建设单位开展的公众参与情况 |
| 1 | 丰都县都督乡塔水村核桃坪白云岩矿开采项目 | 丰都县都督乡塔水村核桃坪 | 重庆维纳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| 中煤科工重庆设计研究院(集团)有限公司 | 拟在丰都县都督乡塔水村核桃坪新建白云岩矿开采项目，开采矿种为白云岩，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，生产规模为30万t/a，矿区面积0.0499km2，本项目开采白云岩矿石用作生产玻璃纤维的配料，支持丰都县玻璃纤维行业的发展。 | （一）废气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采区及矿区公路扬尘、表土堆场扬尘、机械尾气、外运公路扬尘。环境保护措施：（1）采区扬尘：利用洒水车或软管对采区工作面、矿区公路进行洒水降尘；矿区公路铺设碎石；采取表土即挖即运（保持表土湿润）、潜孔钻机、湿式凿岩，爆破前采取湿棕垫覆盖，爆破后利用洒水车或软管对矿区及时进行洒水降尘。（2）表土堆场扬尘：矿区剥离表土在表土堆场内分层堆放，并进行压实处理，定期洒水降尘，苫盖复绿。（3）运输扬尘：设置洗车水槽，对外运车辆进行清洗；运输过程中采取加盖篷布封闭、控制装载量，严禁超载、超速。（二）废水本项目运营期产生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、车辆清洗废水、初期雨水。环境保护措施：（1）生活污水：生活污水依托生活办公区（租用的居民房）自建化粪池收集后，用于周边旱地施肥，不外排。（2）车辆清洗废水：设置洗车水槽，车辆清洗废水沉淀后循环使用，不外排。（3）初期雨水：沿矿区四周、表土堆场上游修建排水沟，实行雨污分流；收集的初期雨水通过沉淀池沉淀后用作矿区、表土堆场等降尘洒水，不外排。（三）噪声本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矿区开采设备、爆破、车辆运输噪声。采取合理安排矿区开采时间、夜间不开采、定期进行生产设备机械保养、仅白天安排爆破时间、禁止对大块矿石二次爆破、加强外运车辆运输管理等措施后，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。（四）固体废物（1）生活垃圾：在办公生活区垃圾收集桶收集后，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置（2）表土：剥离表土运至表土堆场暂存，最终用于生态恢复，采取边开采边恢复措施。（3）废石：前期用于平整场地及维修铺路消化，后期根据工程需要综合利用（4）机修废油、废油桶和含油棉纱手套：由办公生活区内危废贮存点收集，并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（5）沉淀池底泥：定期清掏，堆放于表土堆场场内储存，后期用于生态恢复（五）生态环境（1）陆生植物保护措施：尽量采取移栽矿山地表高大乔木而非直接砍伐毁坏方式，采取先剥后采措施，保护耕作层土壤的天然种子库，表层覆土尽量采用剥离下来的表土；严格控制开采界线，在设计开采范围“由顶到底”台阶式开采，采取边开采边恢复的措施。选择地方特色的乡土植物进行后期生态恢复；对矿区周边红豆杉进行就地保护及跟踪检查。（2）陆生动物保护措施：合理选择生产时间，夜间不生产；禁止捕杀野生动物。（3）水土保持措施：沿矿区四周、表土堆场上游修建排水沟，实行雨污分流；收集的初期雨水通过沉淀池沉淀后用作矿区、表土堆场等降尘洒水，不外排。（4）闭矿期环境保护措施：对矿区、表土堆场等项目占地进行生态恢复，采用表土堆场的表土添加有机物对场地基底进行改良。矿区开采区、边坡及表土堆场均恢复为林地，种植当地常见植被，防止生物入侵（六）环境风险在办公生活区机修间设置1个危废贮存点，需做防风、防雨、防晒、防废物流失、扬散处理，需设置耐腐蚀的硬化地面，设置20cm高围堰，并安装警示标牌，设固定容器储存，期间由专人看守防遗失、泄漏。废油、含油固废收集后定期外运，送往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，禁止随意排放，实际贮存量不得超过3吨。在表土堆场上游修建排水沟，排水沟沟尾设置沉淀池，避免外部雨水冲刷表土堆场，造成大规模水土流失。在表土堆场下游设置挡墙，挡墙长约149m，高度不低于3m，采用浆砌片石结构。建设单位按规范设计采用多台阶排土作业，堆土回填时，采用从上往下的方式从表土堆场取土，避免取土过程中导致堆土下滑 | 县发展改革委备案 | 无 |